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监事会

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调整的核查意见

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进行审核后，认为：鉴于公司相关岗位上的人员发生变化，根据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，相关 16 名人员不再符合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的授予条件，同意公司取消相关股票期权，并办理注销手续。

本次调整后的 345 名激励对象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 1 号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 2 号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 3 号》等有关规定，其作为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

2013 年 8 月 23 日